

证券代码:300352

证券简称:ST 信源

公告编号: 2026-048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保留意见；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否定意见。

2.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国府嘉盈”）

3. 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

4.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及公允性，经综合评估，提议改聘国府嘉盈担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5. 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6.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信源”）于 2026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

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国府嘉盈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国府嘉盈成立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注册地：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8-379，首席合伙人：申利超。

国府嘉盈 2025 年底有合伙人 42 人，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全所注册会计师 224 人；注册会计师中有 9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

2025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20,687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7,42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3,120 万元；出具 2025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 7 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800 万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农、林、牧、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2025 年国府嘉盈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投资者保护能力，已计提职业风险金 686 万元，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 5,1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国府嘉盈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1 次。

8 名执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在原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吴长波，200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硕士毕业，现任国府嘉盈合伙人，负责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年审、新三板挂牌及年审、并购尽调等审计工作。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8 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毅，2005 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24 年开始在国府嘉盈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5 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洪峰，2008 年首次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开始在国府嘉盈执业，2026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 上述相关人员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吴长波、注册会计师周毅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刑事处罚，收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洪峰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洪峰	2024 年 12 月 10 日	警示函	四川证监局	执业行为

3. 独立性

拟聘任的国府嘉盈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6 年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 135 万元（含税）。本次服务的费用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35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费用 11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含税），与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一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已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服务 1 年，

其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会计师事务所人员安排及工作计划等情况，为更好地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及公允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改聘国府嘉盈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拟不再续聘中兴华为公司 2026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公司对中兴华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进行了事先沟通说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国府嘉盈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国府嘉盈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一致认可国府嘉盈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就关于变更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变更国府嘉盈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决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资料；
4. 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13 日